

嘉義縣人力發展所 函

地址：612009嘉義縣太保市祥和二路東段8號

承辦人：郭藝婷

電話：05-3623279分機113

傳真：05-3623277

電子信箱：guo0801@mail.cyhg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東石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1月8日

發文字號：嘉人發教字第115000008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十一 (376502800A_1150000085_ATTACH1.pdf、
376502800A_1150000085_ATTACH2.pdf、376502800A_1150000085_ATTACH3.jpg)

主旨：本所訂於115年2月4日舉辦「高齡社會應有法律認知－談失智者財產保護與人生後段財產規劃」課程，歡迎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研習目的：隨著人口高齡化，失智症長者逐年增加，本課程從生活中的法律與財產保護議題出發，延伸到人生最後一哩路的繼承與遺囑規劃。

二、旨揭研習相關事宜摘述如下：

(一)時間：115年2月4日(星期三)上午9時至下午4時40分，請參訓人員於上午9時前完成報到手續。

(二)地點：嘉義縣人力發展所2樓大禮堂。

(三)授課講師：鄭麗燕(臺灣臺北地方法院退休法官)。

(四)研習主題：

1、談失智者可能面臨的法律問題及財產保護。

2、人生最後一哩路－談繼承及如何立有效遺囑。



三、研習對象：公教人員及民眾，約計350名。

四、報名方式(請擇一方式，勿重複報名，凡報名者全額錄取)：

(一)薦送報名：請本縣機關(單位)人事人員或業務承辦人員依「薦送名額分配表」所列名額至本所網站「薦送機關後端管理系統」辦理。

(二)自由報名：請至本所網站「學員服務-班期報名」項下報名或以google表單(<https://reurl.cc/MMWYEp>)報名。

五、報名期限：即日起至115年1月28日下午5時止，惟本所得視報名狀況調整報名截止日期。

六、錄取名單：除公告於本所網站「學員服務-班期報名」項下外，並寄發錄取通知至學員信箱。

七、研習時數：

(一)依「行政院及所屬機關學校推動公務人員終身學習實施要點」規定，核發全程參加之公教人員8小時學習時數。

(二)簽到(退)紀錄不完整、請假或缺席超過總研習時數三分之一(含)以上者，不核予終身學習時數。

八、本次活動中午備有餐盒，為響應環保，請參加學員自備環保杯及餐具。

九、參加研習學員請機關(單位)准予公假登記。

十、本活動如有未盡事宜或變更，本所得隨時補充或修正，並於本所網站公布，敬請隨時上網查看。

十一、檢送「研習簡章」及「薦送名額分配表」各1份。

正本：嘉義縣議會、嘉義市議會、嘉義縣政府民政處、嘉義縣政府教育處、嘉義縣政府經濟發展處、嘉義縣政府建設處、嘉義縣政府水利處、嘉義縣政府農業處、嘉義縣政府勞工暨青年發展處、嘉義縣政府地政處、嘉義縣政府新聞行銷處、嘉義縣政府行政處、嘉義縣政府綜合規劃處、嘉義縣政府人事處、嘉義縣政府主計處、嘉義縣政府政風處、嘉義縣警察局、嘉義縣消防局、嘉義縣衛生局、嘉義縣環境保護局、嘉義縣財政稅務局、嘉義縣文化觀光局、嘉義縣社會局、嘉義縣公共汽車管理處、嘉義縣家庭教育中心、嘉義縣家畜疾病防治所、嘉義縣表演藝術中心、嘉義縣立慢性病防治所、嘉義縣各鄉鎮市衛生所、嘉義縣各戶政事務所、嘉義縣各地政事務所、嘉義縣各鄉鎮市公所、嘉義縣各鄉鎮市民代表會、嘉義縣選舉委員會、嘉義市政府、嘉義市政府警察局、嘉義市政府消防局、嘉義市政府衛生局、嘉義市政府環境保護局、嘉義市政府文化局、嘉義市政府財政稅務局、嘉義市東區戶政事務所、嘉義市西區戶政事務所、嘉義市地政事務所、嘉義市東區區公所、嘉義市西區區公所、嘉義市立博物館、農業部林業及自然保育署嘉義分署、農業部農業試驗所嘉義農業試驗分所、衛生福利部嘉義醫院、衛生福利部朴子醫院、交通部公路局嘉義區監理所、交通部公路局嘉義區監理所嘉義市監理站、交通部民用航空局嘉義航空站、財政部國有財產署南區分署嘉義辦事處、審計部臺灣省嘉義縣審計室、審計部臺灣省嘉義市審計室、臺中榮民總醫院嘉義分院、國立中正大學、國立嘉義大學、南華大學、吳鳳學校財團法人吳鳳科技大學、崇仁醫護管理專科學校、國立嘉義高級中學、國立嘉義女子高級中學、國立東石高級中學、國立新港藝術高級中學、國立嘉科實驗高級中等學校、國立嘉義高級家事職業學校、國立華南高級商業職業學校、國立嘉義高級商業職業學校、國立嘉義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國立民雄高級農工職業學校、國立嘉義特殊教育學校、宏仁學校財團法人嘉義市立仁高級中等學校、嘉義縣私立協同高級中學、嘉義縣私立同濟高級中學、嘉義市私立仁義高級中學、宏仁學校財團法人嘉義市宏仁高級中等學校、嘉義市私立輔仁高級中學、嘉義市私立興華高級中學、嘉義市私立嘉華高級中學、嘉義縣私立萬能高級工商職業學校、嘉義市私立東吳高級工業家事職業學校、嘉義縣各國民中小學(含永慶與竹崎高中)、財團法人嘉義縣文化基金會、財團法人船仔頭藝術村文教基金會、財團法人太保祥和文化藝術基金會、財團法人嘉義北回文化藝術基金會、財團法人樊賜生文化藝術基金會、財團法人朴子配天宮文教基金會、財團法人竹崎文化藝術基金會、財團法人鄒族文化藝術基金會、財團法人中寮安溪城隍文化藝術基金會、財團法人鹿仔草文化藝術基金會、財團法人梅嶺美術文教基金會、財團法人嘉義縣新港文教基金會、嘉義公益文教基金會、財團法人梅山文教基金會、財團法人溪口文教基金會、財團法人菜脯根文教基金會、財團法人民雄文教基金會、財團法人嘉義縣中埔啟承文化藝術基金會、財團法人嘉義縣清新閣文化藝術基金會、嘉義縣科學教育中心、嘉義縣工商發展投資策進會、嘉義縣工業會、嘉義市工業會、嘉義縣總工會、嘉義市總工會、嘉義縣商業會、嘉義市商業會、嘉義縣各級農會、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人力資源處訓練所

副本：嘉義縣政府縣長室(含附件)、嘉義縣政府副縣長室(含附件)、嘉義縣政府秘書長室(含附件)、嘉義縣政府秘書辦公室(含附件)、嘉義縣政府消費者保護官辦公室(含附件)、本所教學組(含附件)

電 2025/01/08
16:06:08
文 章
換

「高齡社會應有法律認知-談失智者財產保護與人生後段財產規劃」研習簡章

一、研習目的：隨著人口高齡化，失智症長者逐年增加，本課程從生活中的法律與財產保護議題出發，延伸到人生最後一哩路的繼承與遺囑規劃。

二、課程內容：

研習日期	研習時間	研習地點	授課講師	授課主題	研習時數	報名日期
115年2月4日 (星期三) *08:30-09:00 報到*	9:00 16:40	人力發展所 2樓 大禮堂	鄭麗燕 (臺灣臺北地方 法院退休法官)	1、談失智者可能面臨的法律問題及財產保護 2、人生最後一哩路—談繼承及如何立有效遺囑	8 小時	即日起至 115.1.28 下午5時 止

三、研習對象：公教人員及民眾，約計 350 名。

四、報名方式：**(以下方式擇一即可，請勿重複報名，凡報名者全額錄取)**

(一)薦送報名：請本縣各級機關(單位)人事人員或業務承辦人員至本所網站「薦送機關後端管理系統」辦理(薦送後台網址：<https://reurl.cc/Q548y2>)。

(二)自由報名：請至本所網站「學員服務-班期報名」項下報名(須先註冊為會員)，或填寫 google 表單(<https://reurl.cc/MMWYEp>)。

五、報名期限：依課程內容所載，惟本所得視報名狀況調整報名截止期限，敬請欲報從速。

六、錄取名單：報名截止後，公告於本所網站「學員服務-班期報名」項下，並寄發錄取通知信件至錄取學員信箱，或可於「會員登入」查詢錄取資訊(如忘記密碼則請於本所網站「會員登入」欄位下方點選「忘記密碼」查詢)。

七、研習時數：

(一)課程結束後 30 日內依「行政院及所屬機關學校推動公務人員終身學習實施要點」相關規定，核發全程參加之公教人員 8 小時學習時數。

(二)為維持訓練品質及整體效益，依規定各該課程缺席三分之一(含)以上時數者，該課程不核予終身學習時數；另遲到逾 30 分鐘者，以缺課 1 堂論之。

(三)公教人員請登入「ECPA 人事服務網-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-應用系統-D6:終身學習入口網-個人資料夾-學習時數」查詢。

(四)「ECPA 人事服務網」網址：<https://ecpa.dgpa.gov.tw/>。

(五)「教師進修網」尚無連結查詢此研習時數功能，請由「ECPA 人事服務網」進入查詢，或可逕洽學校人事人員協助。

八、出缺勤管理：

(一)錄取學員因故無法參訓時，應事前通知本所承辦人完成請假手續，未依規定辦理者，視為無故缺課。

(二)參加研習學員請機關(單位)核予公假登記，如經各級機關(單位)薦送人員因故無法參

訓者，請薦送單位務必另行派員遞補。

(三)為加強學習品質與成效，將依課程性質及報名情形，彈性施行簽到(退)制度。

(四)學員之出缺勤狀況將視需求轉送各人事單位備查。

(五)為配合數位化與節能減碳政策，請以手機掃描 QRCode 簽到(退)，選擇餐點、輸入身分證字號後送出(會員資料無填寫身分證字號者可輸入姓名報到)，如顯示「報到成功」，即完成報到程序。如有操作問題，請告知現場服務人員。

九、其他相關事項：

(一)中午備有餐盒，為響應環保政策及一次用產品減量，請自備環保杯及餐具。

(二)請勿在教室內用餐，或將裝有茶、咖啡等飲料且無法鎖緊、蓋緊之容器帶進教室內。

(三)停車須知：

1. 如將車輛停放於創新學院地下停車場【嘉義縣政府建設處委外管理】，費用為每小時 10 元，每次最高收費 40 元，離場前請先至地下停車場管理室或自動繳費機繳費後再行取車，繳費完至離場緩衝時間為 10 分鐘。

2. 如將車輛停放於嘉義縣政府地下停車場，費用為每小時 10 元，每次最高收費 90 元，如超過 4 小時，可向承辦人員領取停車優惠券，以享有每次最高收費 40 元之優惠。

(四)本課程將拍攝照片作為成果紀錄，參與者視同同意主辦單位使用其影像。

(五)課程結束後，請參訓學員以手機掃描 QR Code 填復學習意見回饋表，以利提升本所教育訓練成效。

十、本活動如有未盡事宜或變更，本所得隨時補充或修正，並於本所網站公布，敬請隨時上網查看。

十一、如有任何疑問，請洽本案承辦人員：郭小姐

電話：05-3623279 分機 113，傳真：05-3623277

本所網址：<https://www.chrdc.gov.tw/>

地址：嘉義縣太保市祥和二路東段 8 號(創新學院)

115年2月4日(三)「高齡社會應有法律認知-談失智者財產保護與人生後段財產規劃」

薦送名額分配表

※自即日起至115.1.28下午5時止，請於人力發展所「薦送機關後端管理系統」辦理薦送報名，以利加速報到流程並統計各機關(單位)之薦送率。

機關(單位)	名額
嘉義縣政府民政處	6
嘉義縣政府教育處	7
嘉義縣政府經濟發展處	7
嘉義縣政府建設處	7
嘉義縣政府水利處	5
嘉義縣政府農業處	6
嘉義縣政府勞工暨青年發展處	3
嘉義縣政府地政處	5
嘉義縣政府新聞行銷處	3
嘉義縣政府行政處	4
嘉義縣政府綜合規劃處	4
嘉義縣政府人事處	3
嘉義縣政府主計處	5
嘉義縣政府政風處	3
嘉義縣警察局(含所屬單位)	6
嘉義縣消防局(含所屬單位)	6
嘉義縣衛生局	8
嘉義縣環境保護局	7
嘉義縣財政稅務局(含民雄分局)	8
嘉義縣文化觀光局	6
嘉義縣社會局	8
嘉義縣公共汽車管理處	3
嘉義縣家庭教育中心	1
嘉義縣家畜疾病防治所	3
嘉義縣表演藝術中心	2
嘉義縣各鄉(鎮、市)衛生所(各1名)	18
嘉義縣各戶政事務所(各1名)	4
嘉義縣各地政事務所(各1名)	4
嘉義縣各鄉(鎮、市)公所(各1名)	18
嘉義縣各鄉(鎮、市)民代表會(各1名)	18
嘉義縣立竹崎高級中學	1
嘉義縣立永慶高級中學	1
嘉義縣立大埔國民中小學	1
嘉義縣立阿里山國民中小學	1
嘉義縣豐山實驗教育學校	1
嘉義縣各國民中學(各1名)	21
嘉義縣各國民小學(各1名)	116
合 計	330

高齡社會

應有法律認知

談失智者財產保護
與人生後段財產規劃

2026
2/4

鄭麗燕

資深律師及法律保障主任

08:30 - 09:00 報到時間
09:00 - 16:40 講座時間

新嘉坡人力發展局2樓大禮堂
嘉嘉對面新嘉坡二樓車位5號



免費報名：嘉嘉人力發展局
報名網址：<https://go.gov.sg/2026>



免費報名：長者安居服務熱線
報名網址：https://t.me/soa_hk

詳情請電：嘉嘉人力發展局 查詢電話：(65) 6352 2119 傳真：(65) 6352 2118